

贵港市农业农村局

贵港市 2024 年增发国债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竣工验收服务的询价函

各潜在供应商：

根据工作需要，现对贵港市 2024 年增发国债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竣工验收服务采购进行询价。具体内容及相关要求如下：

一、项目名称

贵港市 2024 年增发国债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竣工验收服务。

二、项目内容

2024 年贵港市增发国债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为新增建设 13.6 万亩、改造提升 2.65 万亩，共分 7 个项目实施，项目总投资 40497.9 万元。根据《自治区农业农村厅办公室关于做好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竣工验收工作的通知》要求，对符合条件的项目组织开展市级竣工验收工作：

（一）制定验收计划，邀请验收专家。

（二）开展项目预审，指导县（市、区）整理完善项目竣工

验收材料。审查项目各参建单位项目实施总结报告；查看农田建设项目初步验收报告、工程档案资料及资金台账；复核完成面积情况，实地检查工程建设质量、数量及运行情况；走访农户，开展满意度调查；检查管护制度及管护责任落实情况。

（三）组织开展验收评审工作。听取项目建设单位、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汇报和工程管护单位代表意见，提出资料审查和实地抽验中发现的存在问题的整改建议或要求，督促业主单位进行整改，直至通过市级竣工验收，协助验收组形成验收意见。

（四）编制市级竣工验收报告。出具竣工验收报告，得出验收结论，将市级竣工验收成果整理成册。

（五）实行包干原则，项目验收服务期间所有费用由公司统一承担，包括专家食宿、资料整理费、印刷费、车辆租赁费等验收相关费用。

（六）完成上级文件规定的市级竣工验收其他事项。

三、资质要求

（一）供应商必须是中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记录。

（二）供应商须具有年检合格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及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

（三）供应商具有履行合同必需的资质能力、专业技术，拟

派项目负责人须具有相关专业副高级工程师以上(含副高级工程师)职称资格和公司聘用合同。

(四)对在“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近三年内在广西壮族自治区农田建设项目参建单位信用评价系统查询为D级、参与高标准农田项目建设或项目服务过程中被业主单位约谈或通报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本次报价。

(五)供应商须具备水利行业工程设计资质乙级以上(含乙级)及土地规划资质乙级以上(含乙级)。

(六)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具备高标准农田项目竣工验收服务经验的供应商。

(七)如有单位资料造假,一经发现,取消资格。

四、报价要求

响应报价应符合正常标准,不得恶意低价成交,报价超过最高限价金额人民币贰拾捌万元整(¥280,000.00)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五、报价文件相关要求

(一)响应单位资质证明材料: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法人身份证复印件,资质证书等资料各一份;

(二)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各一份(授权时须提交);

(三)近三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及被业主单位约谈、通报的书面声明原件;

(四)报价函;

(五)响应单位认为与本采购项目有关的其他资质证明、能力证明及业绩成果等有关文件。

六、报价文件提交要求

截止时间: 2025年8月18日18:00(北京时间)

递交地点: 贵港市金港大道1090号贵港市农业农村局315室。

有意向者请将相关材料加盖单位公章后,通过邮寄送达或现场提交。逾期送达或报价文件密封不符合要求的将予以拒收。

七、成交供应商确定

自报价文件提交截止时间起15个工作日内,我单位将通知中选供应商,不再通知非中选供应商。中选供应商应于指定时间内与我单位签订合同,否则视为放弃中选资格。

八、其他事项

根据有关规定,已承接贵港市2024年增发国债项目县级初步验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此次报价。响应单位违反法律法规给

我单位造成损害的，其报价结果无效，且应承担相应经济责任与法律责任。

九、业务咨询

未尽事宜，请联系贵港市农业农村局农田建设科覃俊雅，联系电话：0775-4537569。

附件：报价函（样式）



附件

报价函（样式）

贵港市农业农村局：

我公司已认真阅读询价函及相关材料，经研究，决定报价如下：

我公司愿意按照询价采购要求，向贵局提供贵港市 2024 年增发国债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竣工验收服务，验收高标准农田面积 16.25 万亩，项目共 7 个，总报价金额为 元，大写 。该费用为总包干，不另行收取任何费用。

一旦我公司中标，我公司承诺将严格按照合同要求，依据国家、行业地方有关的设计标准、规范、规程等完成贵港市 2024 年增发国债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竣工验收服务工作，严格履行我方义务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附件：

报价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日 期：